

证券代码：603690

证券简称：至纯科技

公告编号：2023-044

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 年 4 月 24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公司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88,270,649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 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7.4421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蒋渊女士主持，会议采用现场、视频通讯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出席 5 人；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 3、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陆磊先生出席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88,270,649	100	0	0	0	0

- 2、 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88,270,649	100	0	0	0	0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发行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股	88,270,649	100	0	0	0	0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股	88,270,649	100	0	0	0	0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3-2025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88,270,649	100	0	0	0	0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1	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11,396,409	100	0	0	0	0
2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11,396,409	100	0	0	0	0
3	关于公司《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发行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11,396,409	100	0	0	0	0
4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1,396,409	100	0	0	0	0
5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3-2025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11,396,409	100	0	0	0	0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获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1/2 以上同意通过。

三、 律师见证情况

---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律师：季思航、杨妍婧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5 日